

赣州市财政局

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赣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赣市财社字〔2021〕28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市、区）财政局、住建局、残联：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精神，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逐步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根据《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江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下达 2021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赣财社指〔2021〕14 号）通知，结合各地易返贫致贫户、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

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对象和抗震改造需求、脱贫县乡村人口数等因素，现下达你县（市、区）2021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万元，扣除赣财社指〔2020〕100号和赣市财社字〔2021〕2号提前下达的补助资金，本次下达 万元（项目名称：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代码：Z135080000029），省级配套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1）。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安排的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由你县（市、区）支持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请列入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1100258项“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2210105项“农村危房改造”科目，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支出”。

二、该项资金中中央资金为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省级资金为直达资金省级配套资金。请各地按照《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有关工作的通知》（赣财预〔2021〕11号）要求，做好直达资金管理相关工作。

三、请各地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项目，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可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

四、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1.资金分配表
2.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赣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6月18日印发

附件1

资金分配表

县（市、区）	2021年计划改造户数	2021年计划改造户数中央资金分配数（万元）	脱贫县安排资金（万元）	农房抗震改造资金（万元）	2021年计划安排资金数（万元）		2021年提前下达中央资金（万元）			本次下达资金数（万元）		
					中央资金	省级配套资金	合计	赣财社指（2020）100号	赣市财社字（2021）2号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其中：残疾人危房改造资金）
合计	159	222.6	2718.7	2000	4941.3	63.6	8041	7798	243	-3036.1	-3099.7	63.6
经开区							25		25	-25	-25	
蓉江新区							11		11	-11	-11	
章贡区							52		52	-52	-52	
赣县区			230.6		230.6		116	116		114.6	114.6	
南康区			314.3		314.3		155		155	159.3	159.3	
信丰县							199	199		-199	-199	
大余县							118	118		-118	-118	
上犹县			128.8		128.8		110	110		18.8	18.8	
崇义县							69	69		-69	-69	
安远县	6	8.4	167.1	500	675.5	2.4	1350	1350		-672.1	-674.5	2.4
龙南县							96	96		-96	-96	
定南县	16	22.4			22.4	6.4	95	95		-66.2	-72.6	6.4
全南县							117	117		-117	-117	
宁都县	13	18.2	366.7		384.9	5.2	205	205		185.1	179.9	5.2
于都县	83	116.2	356.3		472.5	33.2	464	464		41.7	8.5	33.2
兴国县			359.7		359.7		467	467		-107.3	-107.3	
瑞金市	5	7	299.3	500	806.3	2	1466	1466		-657.7	-659.7	2
寻乌县	7	9.8	141.7	500	651.5	2.8	1335	1335		-680.7	-683.5	2.8
石城县	24	33.6	144.1		177.7	9.6	191	191		-3.7	-13.3	9.6
会昌县	5	7	210.1	500	717.1	2	1400	1400		-680.9	-682.9	2